

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
陸氏草木鳥獸蟲魚疏疏
毛詩地出釋

(清)焦循著 劉建霖 整理

焦循全集

4

廣陵書社

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

陸氏草木鳥獸蟲魚疏

毛詩地里釋

(清)焦循著 劉建臻整理

焦循全集

4



廣陵書社

題解

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》有三種稿本：三十卷本，今藏上海圖書館；十一卷本（又附《陸璣疏考證》爲第十二卷），藏于上海圖書館，《續修四庫全書》據此影印；十卷本，見于上海圖書館藏書目錄當中，查閱原書，內容亦與十一卷本大體相同，卷首《序》與三十卷本同，卷末即十二卷爲《陸璣疏考證》。國家圖書館藏有抄本，殘缺不全，全書自卷二始，封面題作《鳥獸草木蟲魚釋》，但多記寫作時間，如卷九末：『乾隆辛亥六月十六日，錄《節南山》一卷，是日暑熱。十七日，錄《谷風·風之什》一卷。八月初十日，錄《甫田之什》一卷，十四日，錄《魚藻之什》一卷訖。嘉慶己未四月合爲一卷。』這對研究焦循學術歷程頗多助益。此外，上海圖書館所藏《毛詩物名釋》，實爲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》第一卷之底稿。

此次以十一卷稿本爲底本進行整理。

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叙

循六歲，先君子命誦《毛詩》。未幾，隨省墓，泛舟湖中，先君子指水上草，謂循曰：『是所謂「參差荇菜，左右流之」者也。』已而讀《論語》，至『多識于鳥獸草木之名』，私心竊喜，遂時時俯察物類，以求合《風》人之旨。辛丑、壬寅間，始讀《爾雅》，又見陸佃、羅願之書，心不滿之，思有所著述，以補兩家之不足，創稿就而復易者三。丁未，館於壽氏之奎立堂，復改訂之。至辛亥，改訂訖，爲三十卷。壬子至乙卯，又改一次，未愜也。戊午春，更芟棄繁冗，合爲十一卷，以考證《陸璣疏》一卷附于末，凡十二卷。蓋自辛丑至己未，共十有九年，稿易六次。以今之所訂，視諸草創之初，十不存一。其間雖他有撰述，必兼治之。歷喪荒疾病憂患，未嘗或輟。乙卯，爲山左之遊，隨諸行篋。車塵馬足中，聞見所及，時加訂正，蓋亦費日力之甚者矣。

書之例，列《傳》、《箋》、《釋文》、《正義》於右，以己說釋於左。不必釋者，不贅一詞也。不效類書，臚列而無所折衷，不爲空論，不尚新奇。毛、鄭有非者，則辨正之，不敢執一以廢百也。《陸璣疏》大約後人摭拾之本，非元恪原書，未載齊、魯、韓、毛授受，乃抄襲《兩漢書·儒林傳》。陸爲《毛疏》，不必及三家，而呂東萊《讀詩記》所引陸《疏》言《毛詩》授受者，與此大異，知摭拾者並未見《讀詩記》。

也，爲條辨於後。

嘉慶己未十一月，江都焦循叙。『二』

「一」《叙》後別有一紙，有題記三條：『是書創始于壬寅，至今十八年，尚有未愜意處，著書之難如此！無怪其進銳者，其退速也。』此編較之始作之稿本，十不存一。於此亦見學識隨時而長，不能躐等而進，誠然。己未十一月五日偶記。『壬戌，自都中下第歸，又閱一過，覺尚有宜刪削處。』

毛詩草木鳥獸蟲魚釋卷一

周南關鵲弟一

鵲

《傳》：『鵲，王鵲也。鳥摯而有別。』

《箋》：『「摯」之言「至」也。謂王鵲之鳥，雌雄情意至，然而有別。』

《釋文》：『鵲，七胥反。鵲，九尤反。鵲，王鵲也，鳥之有至別者。摯，本亦作鷺，音至。』

《正義》：『「鵲，王鵲也」，《釋鳥》文。郭璞曰：「雕類也。今江東呼之爲鷺，好在江邊沚中，亦食魚。」陸璣《疏》云：「鵲，大小如鷺，深目，目上骨露，幽州人謂之鷺。而揚雄、許慎皆曰『白鷺』，似鷺，尾上白。」定本云「鳥摯而有別」，謂鳥中雌雄情意至厚而猶能有別。《傳》爲「摯」字，實取「至」義，故《箋》云「摯」之言「至」。王鵲之鳥，雄雌情意至，然而有別」，所以申成《毛傳》也。俗本云「鵲，王鵲之鳥」者，誤也。』

循按：《廣雅·釋鳥》：鷺、鷺、雕三者爲一物。陸璣以鵲、鵲爲幽州之鷺，郭璞以爲江東之鷺，因

以爲雕類。竊謂江東食魚之鶚，非雕鷲之鶚也。《說文》：「鷲，鳥，黑色，多子。」羅願《爾雅翼》、王應麟《急就章補注》俱引《山海經》：「景山多鷲，黑色，多力。」《史記·李將軍傳》「射雕」，《索隱》引服虔訓爲「鷲」，又引《說文》「鷲」以明之，又曰「以其毛作矢羽」。顏師古注《漢書·李廣傳》同。《漢書·匈奴傳》云：「匈奴有斗入漢地，直張掖郡，生奇材木，箭竿就羽。」師古曰：「就，大雕也，黃頭，赤目。其羽可爲箭竿。」《黃頭，赤目》，亦本《說文》所引師曠說「南方有鳥，名曰羗鷲」，似與「黑色，多子」者爲異物，乃《一切經音義》亦謂雕鷲爲「黃色，目赤」。此所謂幽州之鷲也。《穆天子傳》云：「爰有白梟、青雕，執犬羊，食豕鹿。」郭氏《注》云：「今之雕，亦能食麋鹿。」其《蒼頡解詁》云：「鷲，金喙鳥也。能擊殺麋鹿。」《太平御覽》九百二十六。○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云：李斯等《三蒼》三卷，郭璞解。此所謂雕與鷲，正西域之鷲，自不以爲即江東食魚之鶚。而張守節《史記正義》取而合之，云「王鷲，金口鶚也，好在江渚山邊食魚」，誤矣。然則江東之鶚，何鶚也？嘗求之大江南北，有好居渚汙食魚者，正呼爲鶚，讀若五各切，即「王」之人聲。蓋緩呼之爲王鷲，急呼之爲鶚。此古之遺稱，尚可求諸土語者。郭氏以其呼近鶚，故假諸雕鷲之鶚，曰「今江東呼之」，則不曰西域呼之可知也。然鶚之類不一，其聲同、其食魚同、其好居州渚同，而有白如鷲者，稱白鷲子；有尾上白、兩翼微黑者，稱鷲鶚；其微小而色純近黑者，稱苦鶚，即姑惡也。鷲鶚亦稱魚雁，以其善翔，故曰鷲。「鷲」與「揚」之義同，此白鷲所以有鷲之稱與？尾短，飛則見尾之上白，斯所以稱白鷲也；其飛翔之狀似雁，故食魚而獨得「雁」稱。《古今注》以爲似雁，尾上白，而《說文》即以「王鷲」訓「白鷲」，信有然矣。宋王性之《默記》云：「李公弼初任大名府檢驗，村落見所謂魚雁

者，飛翔水際，問小吏，曰：「此關雎也。」仲修令探取其窠，皆一窠二室，蓋雌雄各異居也。』魚雁即鸚鵡，即郭氏所舉雌雄異居且合于摯而有別。今自淮而北近水處，皆有之。或不知鸚鵡爲假借之字，竟疑爲雕鷺，則失之矣。

荇菜

《傳》：「荇，接余也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荇，衡猛反。本亦作荇，接余也。沈：有竝反。接余，音餘。本或作荇茶，非。」

《正義》：「《釋草》云：「荇，接余，其葉荇。」陸璣《疏》云：「接余，白莖，葉紫赤色，正員，徑寸餘，浮在水上。根在水底，與水淺深等，大如釵股，上青下白。鬻其白莖，以苦酒浸之，肥美，可案酒。」是也。定本「荇，接余也」，俗本「荇」下有「菜」字，衍也。」

循按：《說文》：「荇，荇餘也。」「荇」爲重文，「余」、「餘」古通。《地官·委人》：「凡其余，聚以待頒賜。」《注》云：「余當作餘，聲之誤也。」又《漢吳仲山碑》：「父有余財。」此「余」亦「餘」字，蓋省「餘」作「余」也。「接」，本或作「荇」者，正《毛傳》舊文。「餘」既《傳》寫作「余」，又加草作「茶」，則非矣。《釋文·爾雅音義》云：「《詩》云「參差荇菜」，《說文》作「荇」。』是陸德明所見《毛詩》作「荇」，所見《說文》作「荇」。張參《五經文字》並列「荇」、「荇」而無「荇」，蓋亦據當時《說文》，而以「荇」爲俗。今則《說文》亦有「荇」無「荇」，蓋二徐以後，依《毛詩》而改也。《顏氏家訓·書證篇》云：「先儒解釋皆云：「水草，員葉，細莖，隨水淺深。」今是水悉有之，黃花似蓴，江南俗亦呼

爲「豬蓴」，或呼爲「苳菜」。劉芳具有注釋。『所謂「先儒解釋」者，陸氏《疏》及郭氏《爾雅注》皆有「葉員，隨水淺深」之文。』「莖細」，或約陸氏「大如釵股」而言之；或別有所本，惜不詳其姓名。『是水悉有之』以下，當是劉芳注釋所同矣。山井鼎《考文》列古本「苳，接余也」，「苳」下有「菜也」二字，鼎稱古本爲古博士所傳之本，此正與《正義》所稱「俗本」者合，不信然與？

程大昌《演繁露》云：「《詩》「參差荇葉，左右采之」，許氏曰：「荇餘也。」「左右」者，后妃左右，所謂淑女也。言左右淑女，如河洲之有荇餘也。予于是疑漢之婕妤取此義以名也。字或加「女」，則爲婕妤，加「人」則爲婕仔，皆本《詩》之荇菜而增偏旁也。」

葛

《傳》：「葛，所以爲絺綌。」

循按：《周禮·地官·掌葛》：「掌以時徵絺綌之材于山農。」《說文》訓「葛」云：「絺綌，草也。」次章「是刈是漙，爲絺爲綌」，《正義》引孫炎《爾雅注》云：「煮葛以爲絺綌。」是也。

黃鳥

《傳》：「黃鳥，搏黍也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搏黍，徒端反，鳥名也。」

《正義》：「《釋鳥》云：「皇，黃鳥。」舍人曰：「皇名黃鳥。」郭璞曰：「俗呼黃離留，亦名搏黍。」陸璣《疏》云：「黃鳥，黃鸝留也，或謂之黃栗留。幽州人謂之黃鶯。一名倉庚，一名商庚，一名鷺黃，

一名楚雀。齊人謂之搏黍。當甚熟時來，在桑間，故里語曰：「黃栗留，看我麥黃甚熟亦」。」是應節趨時之鳥也。」自此以下，諸言黃鳥、倉庚，皆是也。」

循按：《特性饋食禮》云：「佐食，搏黍授祝。」《呂氏春秋·異寶篇》云：「以百金與搏黍以示兒子，兒子必取搏黍也。」黍爲今之黃米。黃鳥之色有如搏黍，斯所以名也。《方言》云：「驪黃，自關而東謂之鵠庚，自關而西謂之驪黃。或謂之黃鳥，或謂之楚雀。」高誘注《呂氏春秋·仲春紀》云：「蒼庚，幽、冀謂之黃鳥，《詩》云「黃鳥于飛，集于灌木」是也。」陸氏《疏》蓋本於此。然《爾雅》「倉庚、商庚、鷺黃、楚雀」，又云「倉庚，鷺黃也」。《說文》：「離黃，倉庚也，鳴則蠶生。」又云：「雞，雞黃也，一曰楚雀，其色黎黑而黃。」皆未嘗以「黃鳥」訓。《毛傳》于「黃鳥」訓「搏黍」，于「倉庚」訓「離黃」，是不以倉庚爲搏黍也。鄭氏注《月令》「倉庚」爲「離黃」，而《小雅》「黃鳥黃鳥，毋啄我粟」，《箋》云：「黃鳥宜食粟。」今不聞倉庚食粟也。又「緜蠻黃鳥」，《傳》云：「緜蠻，小鳥貌。」今倉庚大如雛，亦不得爲小鳥矣。《文選注》引薛君《韓詩章句》云：「緜蠻，文貌。」薛君在《方言》後，蓋以黃鳥爲倉庚也，與毛、鄭義異。嘗以此問于段君玉裁，段君以爲然，且推之曰：「黃鳥即黃雀。《國策》「黃雀俯啄白粒」，是可以證。」後見姚彥暉《詩識名解》，于《小雅·黃鳥》引其世父《九經通論》云：「此黃鳥，黃雀也，非黃鶯。黃鶯不啄粟。」彥暉名炳，其世父名首源。炳書十五卷，成于康熙戊子年。可以信余說之不孤。然黃鳥之

「一」亦，據《毛詩正義》卷二當作「不」。

非黃鶯，不獨《小雅》爲然耳。

灌木

《傳》：「灌木，叢木也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灌木，古亂反，叢木也。叢木，才公反，俗作藁，一本作最，作外反。」

《正義》：「《釋木》云：「灌木，叢木。」又云：「木族生爲灌。」孫炎曰：「族，叢也。」是灌爲叢木也。」

循按：《夏小正》：「七月灌荼。」《傳》云：「灌，聚也。」《白虎通·宗族篇》云：「族者，湊也，聚也。」《說文》：「叢，聚也。」「灌」、「族」、「叢」、「聚」四字轉注互訓，《廣雅》：「湊、叢、灌、族，聚也。」蓋灌漑爲水之所湊，正得「聚」義。《說文》：「灌水出廬江雩婁，北入淮。」《水經注》稱灌水入決水，決水入淮，其入淮之口爲灌口。《水經注》云：「俗謂之澮口，非也。斯決，灌之口矣。蓋灌、澮聲相倫，習俗害真耳。」三水相入，亦聚會之意，故以「灌」稱。《釋文》、《爾雅》作「櫝」，「櫝」字《說文》所無，而貫爲貨貝之貫，亦聚湊也，因而爲「講貫」，見《魯語》。爲「習貫」，《孟子》：「我不貫與小人乘。」皆爲「聚」義。《玉海》引《尚書大傳》云：「三苗貫葉而生子爲一穗。」《白虎通》、《韓詩外傳》作「貫桑而生」，《尚書疏》引《書傳》作「貫桑葉而生」，當以《玉海》爲正。宋時，《尚書大傳》猶存。《淮南子·兵略訓》云：「條修葉貫。」「貫」即「叢」也。

卷耳

《傳》：『卷耳，苓耳也。』

《釋文》：『卷耳，卷勉反，苓耳也。《廣雅》云：「臬耳也。」郭云：「亦曰胡臬，江南呼常臬。」《草木疏》云：「幽州人謂之爵耳。」苓耳，音零。』

《正義》：「『卷耳，苓耳』，《釋草》文。郭璞曰：「《廣雅》云：臬耳，亦云胡臬。江東呼常臬，或曰苓耳。形似鼠耳，叢生似盤。」陸璣《疏》云：「葉青白色，似胡荽，白華，細。莖蔓生，可煮爲茹，滑而少味。四月中生子，如婦人耳中璫，今或謂之耳璫。幽州人謂之爵耳是也。」」

循按：《說文》云「苓，卷耳也」；「荽，毒草也」；「荔，卷耳也」。《後漢書·劉元傳》「荔鄉」《注》引《字林》云：「荔，毒草也。」《玉篇》「荔」字既訓「毒草」，即引《說文》「卷耳」之訓，別無荽字，似卷耳即毒草者。屈原賦《離騷篇》云：「薺蓁施以盈室兮。」王逸《章句》云：「施，臬耳也。」《淮南子·覽冥訓》云：「位賤尚臬。」高誘《注》云：「臬，臬耳，菜名也。」《廣雅》云：「苓耳、施、常臬、胡臬，臬耳也。」苓耳爲菜，與陸氏《疏》可薺爲茹合，必非毒草也。「施」與「耳」聲近，臬耳即施之緩聲，故得通呼。然漢魏以前，未有以即卷施者，惟《玉篇》云：「施，卷施草，拔心不死。」乃《爾雅》「卷施」，郭氏《注》以爲《離騷》之「宿莽」。玉逸《章句》云：「草經冬不死者，楚人名之曰宿莽。」又云：「木蘭去皮不死，宿莽遇冬不枯。」郭氏必驗當時之稱宿莽者，拔心不死，故據以釋《爾雅》「卷施」。《藝文類聚》引宋沈懷遠《南越志》云：「寧鄉縣草多卷施，拔心不死，江淮間謂之宿莽。」沈去郭未遠，可以證郭氏所驗也。屈原賦既以施配薺蓁以喻小人，又以宿莽配木蘭取以喻己，則卷耳、卷施非一物矣。《山海經·中山經》云：「朝歌之山有草焉，名

曰莽草，可以毒魚。』《周禮》：『翦氏除蠹物，以莽草熏之。』《注》云：『莽草，藥物殺蟲者，以熏之則死。』《本草·木部下品》列莽草，云：『味辛，殺蟲魚。一名春草，一名葇。』考《爾雅》『葇，春草』，郭《注》引《本草》：『一名芒草。』芒、莽音近，『葇』讀若『彌』，亦『莽』音之轉。然則莽草乃春草，非宿莽矣。《集韻》以『葇蒿』釋『蒨』，蓋葇蒿草，《山海經》亦稱其毒魚，因以莽草、葇蒿爲一，又以莽草即宿莽。據《玉篇》：『施』即卷施，故以卷耳爲葇蒿矣。《本草》釋泉耳云：『一名胡泉，一名地葵，一名常思，生安陸川谷及六安田野。陶隱居云：『此是常思菜，僧人皆食之，以葉覆麥作黃衣者，一名羊負來。昔中國無此，言從外國逐羊毛中來也。』』云『覆麥作黃衣者』，崔實《四民月令》云：『伏後二十日爲鞠，至七月七日乾之，覆以胡泉。』《爾雅翼》卷三：《齊民要術》云：『六月中，取小麥熟蒸之，攤令厚二寸許，預前一日刈薺葉，無薺葉者刈胡泉，擇去雜草，候麥冷，以胡泉覆之，看黃衣色足，便出暴之。』是也。又《爾雅翼》引《博物志》云：『洛中有人入蜀，胡泉著羊毛，蜀中種之，曰『羊負來』。』今本《博物志》無。此亦同陶說，惟陶以洛人人蜀爲自外國來也。《爾雅音義》引《廣雅》云：『苓耳，蒼耳。』今本無『蒼耳』二字。《列子·楊朱篇》云：『甘泉莖。』張湛《注》云：『泉，胡泉也。』《蒼頡篇》云：『薺耳也，一名蒼耳。泉，俗音『此』。薺，思上聲。』《埤雅》引《荆楚記》云：『卷耳，一名璫草，亦云蒼耳。』當即梁宗懷《荆楚歲時記》。唐蘇恭、孟詵注《本草》，皆以蒼耳爲泉耳。今蒼耳實多刺，易著羊毛中，與羊負來之說甚合。今不聞以爲菜者。杜甫有《驅豎子摘蒼耳》詩云：『卷耳況療風，童兒且時摘。登牀半生熟，下筯還小益。』是卷耳爲菜，唐時尚爾，且知其時以卷耳爲蒼耳也。陸氏《疏》言『白華，細莖，蔓生，似胡荽』，又云『鄭康成以爲白胡荽』，《證類本草》所載《唐圖經》引陸《疏》有此句，在『幽州人謂之爵耳』

上。此與蒼耳不合。郭氏引或說云：「形似鼠耳，叢生如盤。」《御覽》引《廣雅》云：「無心鼠耳也。」《廣志》云：「鼠耳，葉如耳，縹色。」則尤不合也。徐鍇《說文繫傳》云：「苓耳，菌屬，生朽潤木根。」邵君晉涵云：「此即所謂叢生如盤者是也。」鄭樵以爲即卷菜，葉如連錢，細蔓被地，見其《爾雅注》及《通志·草木昆蟲略》。則未驗爲何物矣。《史記·龜策傳》云：「龜千年，游蓮葉之上。」徐廣云：「蓮，一作領。」曹植《七啟》云：「寒芳苓之巢龜。」李善《注》云：「《史記》曰：『有神龜在江南嘉林中，常巢于芳蓮之上。』苓與蓮同。」沈約《宋書·符瑞志》云：「龜三千年游卷耳之上。」蓋本《史記》而誤苓爲卷耳也。若卷耳，非龜所能浮矣。

樛木

《傳》：「木下曲曰樛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樛木，居糾反。木下句曰樛。《字林》：九稠反。馬融、《韓詩》本並作「杻」，音同，《字林》已周反。《說文》以杻爲木高。」

《正義》：「「下曲曰樛」者，《釋木》文。」

循按：《說文》：「下句曰樛。」與「杻」異文。《爾雅》作「下句曰杻」。《釋文》言「本又作樛」，馬融注《毛詩》作「杻」，則「樛」、「杻」音同相假借也。

藟

《傳》：「南土之葛藟茂盛。」

《箋》：「木枝以下垂之故，故葛也，藟也，得纍而蔓之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藟木，亦作梟，力軌反，似葛之草也。《草木疏》云：「一名巨苾，似燕萁，亦連蔓，葉似艾，白色。其子赤，可食。」」

《正義》：「藟與葛異，亦葛之類也。陸璣云：「藟，一名巨苾，似燕萁，亦延蔓生。葉艾白色。其子赤，亦可食，酢而不美。」是也。」

循按：《說文》：「藟，草也。一曰，梟也。」劉向《九歎》云：「葛藟纍于桂樹兮。」王逸《章句》云：「藟，巨荒也。藟，緣也。《詩》曰：「葛藟藟之。」《齊民要術》引陸氏《疏》云：「梟，巨荒也。」蓋梟、巨荒、巨苾，傳寫各別，實故訓相傳也。《廣雅》云：「藟，藤也。」《爾雅》：「諸慮山梟。」郭氏《注》云：「今江東呼梟爲藤，似葛而粗大。」《後漢書·崔駰傳》：「條垂藟蔓，上下相求。」《注》云：「藟，藤也，音壘。」陸氏《疏》云：「幽州人謂之椎藟。」《齊民要術》所引，有此句。椎藟，正諸慮之轉音，而郭氏以藤明之，則藤即巨苾，巨苾即諸慮也。班固《幽通賦》：「攬葛藟而授余兮。」《文選注》引曹大家云：「見神持葛來授我也。」以「葛」解「葛藟」，似藟屬於葛。顏師古注《漢書》此賦云：「葛藟，葛蔓也。一說，藟，葛屬，葛之與藟，皆有蔓焉。」《左傳》文公七年樂豫曰：「葛藟猶能庇其本根。」杜預《注》云：「葛之能藟蔓繁滋者，以本根廢庇之多。」此宜以藟爲葛之蔓矣。《箋》別藟于葛下，云「纍而蔓之」，已不繫藟于葛，蓋巨苾之得「藟」名，即以纍義。因而善纍者，或亦以藟與藤呼之，如「攝」之名「虎梟」是也。《毛詩提綱》云：「葛藟，一名燕萁，藤好生河澨邊，得水潤而長。」《太平御

覽》九百七十四。○朱彝尊《經義》「二」云：「《毛詩提綱》一卷，載于《宋·志》，而《太平御覽》引之，當爲唐以前書也。」燕
奠，即《豳風》之「奠」，與藟非一物，陸氏以爲似之，非即燕奠也。

蝻斯

《傳》：「蝻斯，蝻蝻也。」

《釋文》：「蝻斯，音終斯。《爾雅》作「蜚」，音同。蝻斯，蝻蝻也。蝻，粟容反。《字林》作「蝻」，
先凶反。郭璞：「先工反。許慎：「思弓反。蝻，粟居反，許慎、呂忱並先呂反，郭璞：「才與反。案：一名
斯蝻，《七月》詩云「斯蝻動股」是也。揚雄、許慎皆云「春黍」。《草木疏》云：「幽州謂之春箕，蝗類
也。長而青，長股，股鳴者也。」郭璞注《方言》云：「江東呼爲蚘蝻，音竹白反。」蝻音猛。」

《正義》：「此言「蝻斯」，《七月》言「斯蝻」，文雖顛倒，其實一也。故《釋蟲》云：「蜚蝻，蝻蝻。」
舍人曰：「今所謂春黍也。」陸璣《疏》云：「幽州人謂之春箕。春箕即春黍，蝗類也。長而青，長角，
長股，股「二」鳴者也。或謂：「似蝗而小，班黑，其股似瑇瑁文，五月中，以兩股相切作聲，聞數十步。」是
也。」

循按：諸名皆從「斯蝻」而轉也。《方言》云：「春黍謂之蠨蝻。」此揚雄說。許慎說，今不見《說

「一」經義，據引文當作「經義考」。

「二」股，《毛詩正義》卷一之二、陸璣《毛詩草木鳥獸蟲魚疏》並作「肱」。

文》、唐時《說文》當有『春黍』之訓也。陸氏《疏》載二說：『青色，長股』者一也；『似蝗而小』，一也。《毛詩提綱》云：『螽斯名蚘蛄，一名春黍，似蝗而小，青色，長股而鳴。』《太平御覽》九百四十六。此則合之爲一矣。〔一〕

桃

《傳》：『桃有華之盛者。』

《釋文》：『桃，木名。』

兔

《釋文》：『《菟置》，菟又作兔，他故反。』

循按：《傳》不訓者，常物也。《釋文》作『菟』，則陸德明所據本作『菟』。《漢書·賈誼鄒陽嚴延年傳》『兔』俱作『菟』字。《說文》作『兔』。

茱萸

《傳》：『茱萸，馬舄。馬舄，車前也。宜懷妊焉。』

《釋文》：『茱，音浮。萸，本亦作茱，音以。茱萸，馬舄也，又名車前。《韓詩》云：「直曰車前，瞿曰茱萸。」郭璞云：「江東呼爲蝦蟇衣。」《草木疏》云：「幽州人謂之牛舌，又名當道。其子，治婦人

〔一〕此條有眉注：『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聲類》云：「覽，聲散也。」』